

# 检察信息

第 39 期

甘肃省武威市人民检察院编

2020 年 9 月 11 日

---

## 武威市检察机关 “三个三”工作法提升案件质量

今年以来，武威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的要求，把牢案件质量生命线，运用“三个三”工作法，案件质量持续巩固提升。

**“三个强化”筑牢质量基础。一是强化思想引领。**教育引导干警进一步坚定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树牢大局意识、人权保障意识、整体质量意识和案件质量终身负责理念，把“求极致”贯穿到每一个办案细节，把“高质量”落实在每一个检察环节，使“人人心中有质量、人人办案讲质量”成为司法常态，确保“三个

效果”有机统一。**二是强化安排部署。**围绕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 87 项指标精心测算并逐项理思路、定措施，制作工作手册，明确目标任务、责任部门、完成时限，对标推进。把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与六项重点工作、核心业务数据在周调度会上同汇报、同指导、同督促、同落实。**三是强化制度保障。**落实司法责任制，对案情重大疑难复杂、社会影响较大、可能引发舆情炒作的案件，两级院上下联动，一体化办案保障案件质量。落实武威市《监察机关与检察机关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工作衔接办法》，实现提前介入常态化、引导取证规范化。推动“三个规定”落实，制定《廉政风险防控实施细则》，切实筑牢廉洁办案“防火墙”。

**“三个注重”推动质量提升。****一是注重诉前主导。**加强受案前置过滤，从源头上严防明显带“病”案件进入检察环节。加大提前介入、引导侦查取证工作力度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犯罪、涉黑涉恶犯罪、职务犯罪提前介入引导侦查率 100%。加强“三延两退”审批管控，有效杜绝为“借用时间”而“假性退补”“假性延期”。强化捕后跟踪监督，树立以审查起诉标准办理审查逮捕案件的理念，补查质量进一步提高。发挥检察建议、纠正违法通知书等法律文书监督作用，以案件化办理做成刚性做到刚性。上半年，刑事检察“案-件比”1:1.384，认罪认罚适用率 89.71%，监督撤案率 95.83%。通过诉前主导责任的有效履行，提升办案质量、缩短办案周期、节约司法资源、最大限度维护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效果进一步显现。**二是注重流程监控。**发挥案管办监督、管理、服

务、参谋作用，依托统一业务应用系统，加强对检察业务大数据的研判比对，促进精细化管理。通过对办案期限预警提示、流程监控管理等手段，严把案件流转关键节点，实现对办案活动的多维度立体化全方位监控。严把案件数据质量关，加强日常性审核，坚决杜绝错填、漏填等不当操作造成办案程序虚增。高度警觉检察网热点问题、省院通报的共性个性问题，举一反三，作为重点实施监控。**三是注重审判监督。**通过庭前会议、出庭支持公诉、抗诉、检察长列席审委会等方式把监督贯穿案件审理全过程。今年以来，提出刑事抗诉5件，法院全部改判，其中一起一审判决无罪案件，经审查提出抗诉后二审发回重审，实现了连续五年“零无罪”。

**“三个压实”倒逼质量提升。****一是压实评查责任。**以查出、查实、查准问题为“合格”，原因分析精准、对策建议可行为“优质”，高标准、严要求，确保评查工作实效性。评查报告检委会专题研究审议，形成高质量评查通报，确保评查工作系统性。今年以来，结合“守初心、担使命，集中排查整治执法司法突出问题”专项行动，评查案件67件，评查出共性问题12个。**二是压实整改责任。**坚持每年召开由全市检察机关员额检察官参加的案件质量分析会，评查结果以问题清单形式点名道姓通报到院、到部门、到办案人，扩大评查工作影响力。对评查出的问题，要求办案人限期分析整改，逐条落实到位，对整改不力的部门和个人坚决问责，切实维护评查工作的严肃性。**三是压实结果运用。**完善评查结果

与检察官业绩考核衔接机制，评查结果与办案数量、办案效果一起作为等级晋升、择优选升的重要依据。对评查出的瑕疵案件办案人，及时提醒约谈，强化警示教育。通过评查结果的转化运用，增强评查工作导向性，倒逼办案质量提升。

---

送：省院办公室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办公室，市政府办公室，  
市政协办公室，市委政法委  
检察内网，各县、区检察院

---

武威市人民检察院办公室

2020年9月11日印发

---

本期编辑、核稿：陈明德